

湘乡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湘乡应急发〔2026〕6号

关于印发《湘乡市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的通知

局机关各业务股室、执法大队：

根据《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湘潭市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潭政发〔2019〕14号）文件精神，结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湖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应急函〔2025〕61号）、《湘潭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制定并报送2026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现将《湘乡市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一、按要求落实抽查计划

本抽查计划由我局本级实施的监管抽查任务汇总形成，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按照“行业、区域、类别”三均衡的原则予以确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的责任股室。除安全生产风险等级高的企业和近三年发生过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企业以及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企业纳入重点检查单位外，各业务股室、执法大队对纳入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一般单位实施的日常检查，应全部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予以实施。

二、避免多头重复抽取

结合我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原则上一般单位执法检查都应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式进行，年度内检查频次不超过一次；检查后需要整改复查的，复查不纳入检查频次范围，原则上对一般检查单位三年内不重复检查。同一检查事项已列入部门联合抽查计划任务内，一般不得再单独实施检查。

三、规范实施抽查行为

能通过系统比对、书面核查、信息共享、智慧监管等方式监管的，不得随意入企实施现场检查；确需入企检查，各业务股室、执法大队应严控检查人员数量，不得刻意要求企业负责人到场、不得要求企业提交不必要的资料接受检查。

执法人员实施“双随机、一公开”具体抽查任务时，如对被检查企业进行实地核查，应按照“扫码入企”要求先申请检查码、上传相关文书和表格。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涉及入企检查的，统一由牵头单位申请联合检查码，但所有参与单位仍应按“扫码入企”要求上传相关文书表格。

四、确保任务全面完成

双随机抽查结果均须通过湖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录入。各业务股室、执法大队应按照计划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年度抽查计划任务在2026年10月之前100%完成。

附件：湘乡市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



附件：

湘乡市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执法主体（责任机构）
290381202 61000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检查	290381202 603121001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检查	定向	1.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检查；	全市监管范围内的烟花爆竹经营单位	70%	3月-10月	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股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290381202 603121002	中低风险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管理检查	定向	1. 主要负责人依法履职情况； 2. 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情况、是否存在无证开采情况； 3. 加工区排土作业管理情况； 4. 矿区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5. 应急预案管理及演练情况。	未纳入重点检查范围内的非煤矿山企业	20%	6月-9月	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股
	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290381202 603121003	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定向	1. 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2.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工贸一般检查单位名录库	10%	3月-10月	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股

说明：1.计划编号说明：430300（为市市场监管局单位代码，其他单位代码可咨询联席办查询）+2026（年度）+1000（或2000）其中1代表部门内专项（单个科室实施），2代表部门内综合（多个科室实施）；

2.抽查任务编号说明：4303002026（规则同计划编号）+0112（计划制定的时间，如1月12日）+1001（开头1代表部门内专项，尾数1为任务序号）